

天一閣集卷之二十四

【明】范欽著
袁慧整理

四明 范欽

寧波府重修社稷壇碑
郡故有社稷壇在治西俗所稱
刺史
展城徙羅
合祀風雷我
各三級上樹石主北向外設四
明就故墳增拓專祀社稷壇廣五
蓋嚴且備正統三年知府鄭公
三年知府方公達肖號台之十

天一閣集

天一阁集

[明]范钦 著

袁慧 整理



宁波出版社

NINGBO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天一阁集/(明)范钦著;袁慧整理.—宁波：
宁波出版社,2006.11
ISBN 7-80743-029-X

I . 天… II . ①范… ②袁… III . 范钦—文集
IV . Z42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23194 号

天一阁集

作 者:范 钦
整 理:袁 慧
出版发行:宁波出版社
社址邮编:宁波市苍水街 79 号 315000
责任编辑:沈建国
封面设计:周 扬
印 刷:杭州钱江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690 毫米×960 毫米 1/16
印 张:28
字 数:364 千
版 次:2006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7-80743-029-X/G · 1
定 价:48.00 元

象首明東范人主閣一天明



中国古代杰出藏书家、天一阁缔造者范钦画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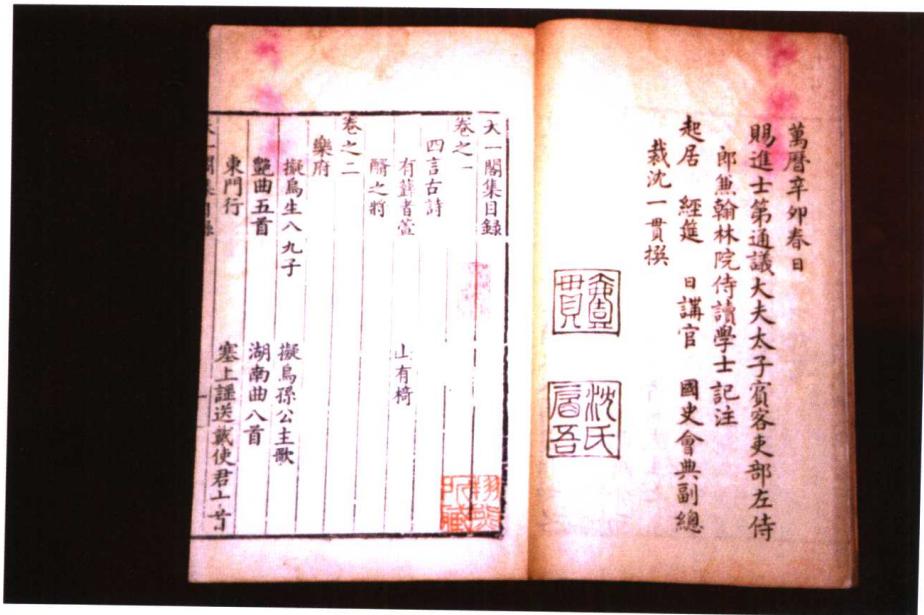
范钦故居司马第



范钦墓



天一阁藏书楼



天一阁集

范钦

行书

宣和庚午夏月
范钦书于京口

清心斋主人

喜日得书

桂子春日惊红照桂酒泛葡萄
晚多苦恨地上月明深山碎玉
篇成不以人知

玄参

峰头踊涌孤峰寂寥孤烟渺

有本篇

石泉少云不行以是亦且上望
唐诗以见人以降城之以游戈
争是至法以自为能高步
之为越半之世我心清鄙心
頽整我疎陋且歌唱一文字
怡心勿

陶渊明

范钦

范钦

范钦

峰头踊涌孤峰寂寥孤烟渺
人能心始快格肩

东坡山人

砖移重秋无矣友
时苦寒辛已及立胜

范钦行书诗翰卷

整理和出版说明

一、《天一阁集》是范钦著作中最主要的一部作品。它是研究范钦生平事迹和事业成就的重要资料。今年欣逢范钦诞辰五百周年、天一阁建阁四百四十周年，根据我馆纪念计划，并配合 2006 年天一阁博物馆承办的“藏书文化国际研讨会”（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宁波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宁波市社会科学院主办），特整理出版此书。

二、原刻本共三十二卷，五百余页，约二十三万字。入选范钦从政二十八年来、归里后、晚年及至临终前各阶段所作的各种体裁的诗歌、乐府、碑记、铭文、序跋、尺牍、祭文、诔、墓志、启、议、说、赞等作品近一千五百篇（首）。

三、据掌握资料，今国内外仅存此书原刻本五部，均系同一种刻本——明万历天一阁刻本。其中天一阁藏有二部，国家图书馆、北京大学图书馆及美国国会图书馆各存一部。2002 年 4 月上海古籍出版社根据阁藏原书影印过一次，收录于《续修四库全书》。整理出版点注本，乃第一次。

四、原书半页十行，行二十字，左右双栏，白口，单鱼尾。板框为 13.7 厘米×20.3 厘米。书口镌“天一阁集”字样及卷次，下端间有刻工姓名及字数。正文为仿宋体，目录及序言为楷体手写体。竹纸印刷。

五、为方便和普及阅读，此次出版改以简体字横排形式，标点符号亦用现在通行的标点符号，不用旧时繁体字形式的符号。书名加《》号，引语加“”号，引用句子内的再引用语加‘’号，地名、人名之下，不另用横线或横曲线标明。有些冷僻字和难字，在电脑通常字库中找不到的情况下，则从“难字表”和“全拼”字库中输入，因此出现少量简繁体并存的情况，则请读者见谅。

六、此次系根据天一阁原藏本点校，遇有个别缺字及漫漶不清者，据《续修四库全书》影印本核对；实在无法补入的，仍付缺如。原缺之

字，则用“□”表示。

七、原书注解用()括弧，随文夹注，以保持原貌。

八、整理者注解一般采用脚注等形式；有极个别地方使用夹注，用〔〕括弧，以示与原注区别。

九、底本中避讳之字，径改为原字，如原文中的恒，均缺笔为“恒”，今点校本中仍恢复为未缺笔的“恒”。

十、底本中的异体字和版刻中的不规范之字，径改为原字。如径改“恠”为“怪”，“鞘”为“鞘”。

十一、原底本中碑记、铭文、序跋、尺牍、祭文、诔、墓志、启、议、说、赞等文均未分段落，此次整理根据意群作了分段。

十二、书中人物，能查明生卒、年里、职官和谥号的，尽可能予以注明；没有科举功名的，则注明布衣、处士、隐士、山人等身份。对于一时无法查清其简历的，只能暂时付缺，容后再续补。

十三、附录收有《明通奉大夫兵部右侍郎东明范公墓志》以及《康熙宁波府志》等四种志书中的范钦传。

十四、限于本人的水平和时间紧迫，有错误或不当之处，望专家学者及广大读者随时指正，不胜感激。

整理《天一阁集》序

在范钦现存的著作中,《天一阁集》三十二卷占据着非常重要的地位。是集为他精心选择的自选稿,入选的作品以他中晚期著述为主,而最后刻印成书,则是由他的长子大冲完成的。

据沈一贯《天一阁集·序》称:“乡先生范司马公卒之明年,其所为《天一阁集》者出。”钦卒于万历十三年(1585)九月二十二日,而沈一贯自署撰序年月为“万历辛卯春日”,辛卯系万历十九年(1591),是则距司马公撒手人寰已六年了。同一篇文章之内,出现了一个矛盾:刊刻时间究竟是万历十四年还是十九年?

本人认为,此书镌刊竣工(或基本竣工)当在万历十四年(1585)——即所谓“司马公卒之明年”。尔后大冲请名人补序,又隔数年,方才付印并装订成册,因此有上述日期上的差异。

沈一贯与范钦同里,小于范钦三十六岁,当属晚辈。而大冲请沈作序时,一贯已官居吏部左侍郎兼翰林院侍读学士、记注起居经筵日讲官、国史会典副总裁,未几又擢升吏部尚书、武英殿大学士,是万历的宠幸近臣。

十年前,笔者在《知人论世话范钦》一文中(收于《天一阁论丛》,宁波出版社1996年11月第1版),曾为范钦鸣不平:“人们一般都知道范钦是明代著名藏书家,是天一阁藏书楼的缔造者,但他的为人、政治抱负、从政业绩、抗倭功劳、诗文和书法艺术造诣以及对出版(当时称“刻书,雕版”)事业的贡献,往往被其藏书盛名所湮没,而不甚受关注。历史对范钦亦似欠公允,不但《明史》无传,连附传也找不到。”今天,在范钦诞辰五百周年暨天一阁建阁四百四十周年的盛大纪念活动之际,整理出版《天一阁集》,可以部分地弥补这个缺憾了。

如果单纯以诗文艺术造诣而言,范钦当然无法与前代李、杜、韩、柳、欧、苏、辛、陆等大家相颉颃,即使与明代前、后七子相比较,似亦稍逊风骚。但范钦的诗文却有其自己强烈的特色和价值,作品中不乏关心国是、忧国忧民之作,特别是反映外族入侵(主要是倭寇)和边疆少

少数民族的边警；此外，他还较充分地揭露了豪贵的横暴贪婪和酷虐害民，以及官场间的无情倾轧的情况。作者身历其境，所作多据亲见亲闻，史料可信。范钦对地方掌故、民风民俗十分关注，在集中多有记述，因此也保存了不少民间文学和民俗学的资料。

范钦自二十七岁登籍后，即成为青年州牧，以后担任过管理皇家工程的工部员外郎，统管州军财政和司法大权的知府，江防要地的兵备副使，主管一省政务的布政司（包括少数民族地区和边陲重镇），也当过学政主考，后又荣膺巡抚南赣总督数省抗倭重任的钦命大员，直至最后被任命为兵部右侍郎。范钦的足迹遍及大半个中国，从地方州府直至朝廷中枢，其阅历之丰富，不是一般人所能企及的。所以他的诗文，多数亦是内容充实，言之有物，不是一般铺张词藻、歌颂升平、寻章摘句、啸风吟月的作品所可比拟。任意举两例，就可说明问题。

如《集》卷之三十一中有两篇赠当地官吏升迁的文章：一是《理财篇赠贾君》，一是《鹾议赠游都运》。贾君是原鄞县令贾近皋，以考绩优良擢户部主事（户部是古代掌握全国土地、户籍、赋税财政的中枢机构）。贾君虽是治邑的行家里手，但对度支（原意是量入为出，后来引伸为掌管国家财政的代名词）却是陌生的。范钦从明代的旧制沿革，百官、六军的薪饷需要，征收的粮赋数量及其漕运，个中利弊，以及如何开源节流，讲得明白了然，犹如对贾令上了一堂专业课。如果不是谙熟度支业务，能讲得出这种语重心长的赠言吗？在《鹾议赠游都运》一文中，他对原宁波知府、刚擢升两浙都运使（亦称“盐运使”）的游一川忠言直告：别看盐务是小事，在我朝却是主要物资和主要赋税来源。范钦在总督赣闽粤抗倭军务时，就在军需供应上遇到过极大的困难，最后他数次上奏折，争取嘉靖同意，多划给他一些盐税征收范围，多提取一些盐税的提留分成，才勉强渡过难关。他提醒游君：你搞盐政工作，必定要和盐业生产者（晒盐、煮盐的手工业主）和盐商（盐业商品的流通者）经常打交道。这些人财大气粗，神通广大，背后还有强有力背景，要慎重对付才是。范钦告诉游君“灶（原盐生产者）之病四，商（财力雄厚的盐商）之病六”，便于他心中了然。这类文章，并不是单纯讲究诗文艺术造诣的名家所能写得出来的。

阅读《天一阁集》究竟会对读者提供哪些帮助或收获？这个问题一般不易回答，因为读书各有所好，各有所需，爱好不一，目的也不尽相同，真所谓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但通过整理此集，我觉得它对研究明史特别是明代中晚期历史的学者和研究明代文学的学者来说，是很

有帮助的。

《天一阁集》所收作品，属于宴饮唱和、送往迎来、礼仪应酬的诗文，占了相当一部分篇幅。与他交往最密切的，首推屠大山和张时彻。屠、张均是范钦同里，年龄也比较接近。两人都比范钦年长六岁，均先于范钦去世。屠大山曾任南京兵部侍郎，张时彻累官至南京兵部尚书，他们与范钦几乎同时遭到弹劾和罢官回里，人称“东海三司马”。三人同病相怜，心中郁悒不平，常借诗酒浇灌心中块垒。笔者粗略统计一下，范钦写给屠大山的诗文共有二十六篇（首），而写给张时彻的更有三十七篇（首）之多。屠、张两人逝世时，范钦均亲自撰文致祭。这些作品除了缅怀往昔峥嵘岁月、心中有若干失落之外，更多的则是寄托着对国家、对人民的忧患意识。

范钦喜爱结交的第二类人物是爱国将领，其中多系抗倭名将。如卷十二《送卢总戎镗解任》诗中，他为抗倭名将卢镗功高遭谤被参解职鸣不平：“提师东伐树勋名，解印南归谢宠荣；正拟盟书颁幕府，翻令谤箧溷承明。眠鸥待月移江檻，战马嘶风恋野营；借问当年横海士，许身谁更请长缨？”这首诗写得慷慨悲凉！《集》中也不乏放眼时艰、关心国是之作。如卷六《江上闻郭巨失守怅然有作》，卷十一《闻海上捷》，卷十三《闻虏警》，卷十八《赠王宪副印东平倭使序》、《赠少保梅林胡公序》，卷二十一《赠刘大尹膺奖序》，卷二十二《送刘观察出师图序》、《赠一川游郡侯序》等等。郭巨（今为宁波市北仑区郭巨镇）为浙东沿海之前哨，嘉靖年间屡遭倭寇侵扰。王宪副即王印东，接替谭纶巡海防倭著有劳绩。游郡侯者，指宁波知府游一川，此人进士出身，曾任京师法曹，在宁波任职期间，筹饷并严防倭寇著有政绩，后升任两浙都运使而离去。梅林胡公乃胡宗宪，安徽绩溪人，因剿倭有功升任总督，晋爵太子少保，后坐严党被劾，瘐死狱中，著有《筹海图编》。刘大尹指隆庆年间鄞县令刘鸣阳，关心民瘼，积极抗倭，劳绩卓著。刘观察名见嵩，万历元年（1573）以御史来甬视事，整饬海防，常备不懈。当“倭自对马诸岛向西而来”，刘即督参将艾升实、裨将徐景星等赶往舟山群岛浪岗洋等处迎头痛剿，大败倭寇，俘馘数百，溺毙无算。艾参将请画师绘制《出师图》，并呈范钦披览，钦为之序。还有一位总兵万表（字民望），鄞县人，正德十五年（1520）武进士。嘉靖年间，历任广东副总兵、漕运总兵、南京都督府金书。后因疾乞休，居家养疴。嘉靖三十二年（1553），闻倭寇犯浙东，即矍然而起，募勇士及少林武僧，协助浙抚王抒痛击倭寇，屡建奇功，次年因积劳增疾而病逝。范钦《赠万总兵民

望》诗称赞这位儒将云：“磊落云台彦，经年水国居。遗荣希贺监，多病似相如。客至尝悬榻，家贫只著书。传闻青海北，待尔驾长车！”另一位与戚继光齐名的名将谭纶，与范钦交情亦非泛泛。嘉靖三十七年至三十九年间（1558—1560），范钦奉命巡抚南赣及汀、漳等地并提督军务，其时闽粤及湖广防倭军务主要由范钦统筹指挥，而那时的谭纶尚是兵备副使，在闽东一带抗倭。还有一位抗倭名将俞大猷，时任提督广东军务总兵官，与范钦配合也是比较默契的。凡此种种，均与当时的抗倭斗争直接有关，除了本《集》有不少诗文记载外，其余均见另一嘉靖刻本《范司马奏议》。范钦以当时人记当时事，诚可谓信史。

第三类结交的人物为刚正廉洁、操守自持的官员。这里面有他的同年，还有当地的“父母官”。有些地方官员，论其官阶不过七品，甚至是七品以下的丞尉之辈，但只要他们对国家、对地方人民做过好事，范钦就倾心折节下交。如文中多次提到的杨济寰，从宜黄县令调至大邑鄞县为令，当时宜黄父老挽留未成，追送数百里方回。范钦称他“疏刑缓征，若恐有伤。非特其政善也，仁心为质，顺流不扰，未尝有疾言厉色，是故人争附之，声望出海内诸邑上”。还有一位闽人赵奋，隆庆二年（1568）进士，曾任温州府教谕，迁宁波府推官，摄鄞县令。范钦推荐他说：“秉公执法，士大夫无有私谒者，吏胥亦无人敢卖法枉法者。外宽内明，贤声茂甚，民亲之逾于父母。”封建专制时代，官绅交结乃是常事，致仕官员不敢得罪任现职的“父母官”；地方官员也免不了要仰仗告老还乡的大员——他们是缙绅中的上层，上通朝廷，门生故吏遍布朝野，余威仍炙手可热——不能轻易得罪，必要时还须借重他们，请他们出面褒奖推荐，美言几句。两者互相倚重，相得益彰。但是范钦在推荐和褒扬地方官员时，很有原则，掌握分寸，言之有物、有据，以实际政绩为主要考衡标准。例如他在《赠郡侯张巽峰考绩序》（卷十八）一文中，对张的评语是：“洞察民隐，朝作晏息，以身为型。摒请谒之门，杜馈遗之径；正内外之体，严吏胥之防；裁权贵之横，苏困穷之厄……守城以卫民，简兵以御寇……于是官师士民，惟恐不得留公。”又如郡守王鹏江，万历四年（1576）从南台御史擢升宁波太守。范钦在《送王郡侯入觐序》（卷二十一）称他：“夙弊尽祛，志行清澈，用能不令而行，不严而肃。豪右敛迹，良善乐业。民曰：‘是能父母我者也’；吏曰：‘是能绳墨我者也’。”从上述对官员的评价来看，范钦对官员的评价，特别注重以身作则、清正廉情者。

再有一类，可以说是第四种类型吧，是他的文友和书友。如他与

王世贞就是莫逆书友。王世贞系明后七子的核心人物，是抗倭名将王抒之子（王抒被严嵩陷害致死）。王世贞做过南京刑部尚书，著有《弇州山人四部稿》、《艺苑卮言》、《读书后》等书。范钦二十岁，但两人均深喜藏书，订有互抄之约，此事迄今仍传为书林美谈。王世贞《答范钦书》云：“所谕欲彼此各出书目，互补其阙失……长夏小闲，当如命也。”范钦与书法家丰坊交谊更笃。丰坊系耿直名臣丰熙之子。因他做过吏部考功司主事，故人称“丰考功”。坊才华横溢，豪放不羁，工书法，尤擅大草。晚年潦倒，以故业碧沚园及万卷楼烬余藏书售与范钦。他对范钦治赣政绩和抗倭业绩极为推崇，撰《底柱行》以颂之。今原帖石仍保留在天一阁中。范钦另一个忘年之交是比他小三十六岁的青年文友屠隆。屠隆为万历五年（1577）进士，曾任颍上县令及青浦县令。著有《白榆集》、《由拳集》、《鸿苞》等书；尤以以李白故事为题材的《彩毫记》一剧（另有《修文记》、《昙花记》等剧），被剧作界视为传世佳作。屠隆在仕途上并不得志，范钦既惋惜其大才小用，又不断鼓励他迎难而进。如赠屠隆的《长卿令颖上》诗曰：“看君初得意，莽荡出尘埃。有鸟空中下，何花县里裁？饮冰存浚节，迎刃妙清裁。他日征奇绩，还应似汉才。”诗中勉励他千万不要灰心，来日必有建树。范钦还有一个布衣之交的文友沈明臣。明臣字嘉则，诗文俱佳，且胸怀韬略，可惜仕途蹭蹬，诸生终身。胡宗宪慕其名，聘为书记，宠礼与徐渭相埒。有一次宗宪大宴将吏于烂柯山，命明臣作军中铙歌十首，明臣援笔立就。内有“狭巷短兵相接处，杀人如草不闻声”等句，宗宪及众来宾咸赞赏不已。

毋用讳言，范钦交友中也有不能免俗和随流的一面。他对朝中权贵，除了无法避免的斗争冲突以外（如影响其公正行使职权），一般多采取敬而远之、畏而远之以及和谐共处的办法。如对待首辅严嵩和同乡的大学士余有丁、沈一贯等基本上均持此态度。年轻时的范钦，血气方刚，棱角未磨，敢于碰硬，随着岁月递增，逐渐趋于世故，并将追求和精力集中于藏书事业上。但总的说来，他仍不失为一正直的官吏和文化人。

从《天一阁集》里面，不难看出范钦是一个敬长爱幼、孝悌忠信的人；当然其指导思想是儒家思想和封建道德。在《集》中，论婚嫁娶、吊唁悼亡、祝寿贺喜和缅怀亲人的诗文占有一定篇幅，而且写得颇动真情。如卷五《哭德儿》六首，卷二十七《祭讱斋叔父文》、《祭长兄文》、《祭子妇屠氏文》，卷二十《祭先妻袁宜人文》、《祭母亲何氏文》、《祭季

弟禹卿文》、《祭子婿陆启威文》，卷二十九《复李水部适庵聘孙女书》、《答汪大宗伯聘孙女书》、《复徐侍御紫庭聘孙女书》，卷三十《聘沈水部大若女启》等均是。这些祭文和书启，写得感情真挚，言语朴实，发自内心。读了这些书文，有助于理清范氏的家世和亲谊关系。

查阅天一阁藏抄本《范氏宗谱》，范钦曾祖晁，祖沂（曾为江西德兴县学训导），父璧（以钦贵封缮部员外郎）。钦兄弟三人：长鏞，字文卿，号正所；仲即范钦本人，字安卿；季钧，字禹卿，号和轩。钦性孝悌，尊叔父若生父，视诸侄如己出。叔范琚，号讱斋，嘉靖初举人，曾任直隶宁国知县。范钦之父去世较早，其叔对范钦多有谆谆教诲，因此对他的思想品德产生过一定的影响。卷二十七《祭讱斋叔父文》称，其叔曾寄书告诫他：“尔毋黩货，毋昵势，毋小人是狎，毋负尔君，毋斩尔养，毋晦大夫之泽，毋背尔父之教……”范钦始终牢记叔父之教，清廉自持，兢兢业业从政。《集》中提到的弟镗、镐、钜、鑑、銓均为从兄弟。范钦有子二人，长大冲，次大潜。范大澈系钦之从子，字子宣、子静，号讷庵，官鸿胪寺序班，曾出使琉球、缅甸、安南（越南）等藩国，七奉玺书，进秩二品。大澈亦耽书若命，月薪所入，悉以聚书。著有《灌园丛谈》、《卧云山房文集》。大澈效其叔父，邸中养书佣二十余人，专事抄书。《集》中数次提及的黄宗钦，乃是范钦之姑父，曾任合肥县丞摄巢县令、漳州通判、工部主事；其弟宗明曾任礼部侍郎。更加频繁提到的黄资礼、黄资安是范钦的姑表兄弟，担任过金宪等官职。

范钦与其夫人袁氏结缡五十年始告诀别，夫妇间感情甚笃，这从《祭先妻袁宜人文》、《先妻发引文》、《先妻周年祭文》中都可以得到证明。他用“号天擗地，五内崩摧，饮食屡废，若不欲生”、“忆自结发相从，子夙夜躬视炊饪奉吾考工部公（及）母太宜人”，“吾性忭急，触事辄忿发，子徐为之解，吾默然内省，卒以报罢，神情渐宁，免于时诮”等语，作沉痛深刻的回忆悼念。他在《告祖宗文》中亦特意提到：“不肖藉我祖宗德泽之贻，先考妣养育之恩，遂以贱陋获厕卿亚，且借先宜人为之助也。”她确是范钦的贤内助，一旦弃范钦而西去，范钦的失落感和悲痛之情，是难以用笔墨来形容的。

范钦另一个亲戚兼好友是屠本畯（字田叔），系屠大山之子，又是其子大冲之妻兄。本畯以父荫历任太常典簿、辰州知府。此人也是一位读书种子，常曰：“吾于书，饥以当食，渴以当饮，欠伸以当枕席，愁寂以当鼓吹，未尝苦也。”他自称“憨先生”。此人与天一阁的渊源也很深，所以也略提一笔。

前人讲天一阁藏书沿革，往往津津乐道于范钦析产的故事，此事实缘起于谢山先生之误听误记。全氏《天一阁藏书记》说：“吾闻侍郎二子方析产时，以为书不可分，乃别出万金，欲书者受书，否则受金。其次子欣然受金而去。今金已尽而书尚在，其优劣何如也！”谢山先生把这个故事讲得绘声绘色，其实经不起推敲。因为次子大潜已先于范钦三个月病故，参加分家的只能是次媳陆氏。对于大潜来说，实在是蒙了三百多年的不白之冤。由于谢山先生开创了这个说法，以致以后许多著名学者在叙述天一阁历史时，均沿袭此说。近年来报刊上有关天一阁的介绍，抄用这段记录更是不可胜数，几乎成了书林中一个熟知的掌故。其实范钦家产并不像人们所想象的那样丰裕，只要读过范钦《告祖宗文》（卷二十八）就知道了。他说：“（钦）受封虽二十八年，茹苦力勤，朝夕不遑，而家业寥寥，犹图养禄，竟不可待。悠悠苍天，此恨何言！我正所兄、和轩弟又循理分守，黾勉婚嫁，自分析外未能长益，不肖与宜人念之！迨解官归，稍以俸入修治诸莹，给田以供祀事，不意宜人亦逝。前年遂将两儿分析；两女适闻、陆两家者，亦稍有给矣。”可见范钦在世之日，早已为儿女分过一次财产（按今天说法，当为生前赠与）。具体析产数目，未有明载，但已阐明以两儿为主，两女只是适当照顾一部分，时间约在袁氏夫人病逝后两年的初秋，由此推算，首次析产时间当在万历五年（1577）左右，比第二次分家即所谓“临终前析产”的时间要提早八年。此乃根据范钦自撰文字所记，是可靠的第一手资料。

《集》中某些篇章忠实地记录了范司马洞察人情、阐发哲理之作，并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民俗、民情、民意。如卷二拟古乐府《乌生八九子》、《东门行》、《有车篇》等均属此类。《乌生八九子》有模仿《庄子·山木》“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和《战国策·燕策》“鹬蚌相争，渔翁得利”典故的明显痕迹。《东门行》则引用了《史记·李斯列传》故事，告诫世人务必通达处世，不要挖空心思去争权夺利，以免日后乐极生悲，噬脐莫及。其第四阙云：“豪华一去不还，欢娱既极生愆。金符宝券追刑，市曹身首殊悬，东门黄犬谁牵？新鬼旧鬼烦冤，嗟嗟胡不豪贤。”

谈到《有车篇》，天一阁的老同志说起过1978年初冬的一件往事：那时粉碎“四人帮”未久，赵朴初先生偕夫人陈帮织女士来天一阁访问，他鉴赏了范钦手迹《自书诗翰长卷》，对此难得一见的真迹备感兴趣。是日风和日丽，江南初冬仍然气候宜人。朴老兴致勃勃在天一池畔展纸泼墨挥毫，夫人在旁持吸水纸为刚落笔的字吸墨。朴老当即写

就对联一副：“书卷留天地，谈笑泯干戈。”他谦和地笑着说：“东明先生对官场和人间复杂关系感慨太深了，发自心声，故曰‘人心险巇不可测，戈矛只在谈笑间’。吾今反其意而用之，奉请天一阁同志教正。”朴老的思想毕竟比前人豁达多了。但在现实社会中，事实上人心不可测的现象是随处可见。

《天一阁集》中还有一些是寄情山水、赏景探奇、咏史怀古之作。如《秋日野眺》、《夜渡龙江》、《望禹陵》、《望居庸》等等，这些作品虽然描绘了祖国的大好山河，也抒发了思古之幽情，但大都无甚特色。然而他为地方公益、水利工程建设所作之碑记，当可弥补地方文献某些方面缺失。如卷二十二《水利图说序》，卷二十四《宁波府重修社稷坛碑》（原社坛为唐末明州刺史黄晟所建）、《定海县重修江南塘碶碑》（此定海于清初改名为镇海）、《宁波府厘复学山碑》（此碑现存天一阁东园），卷二十六《宁波府重修儒学碑》等均是。还有一些反映民俗、民情、民风的民歌民谣，倒是颇有价值。如卷二所收的《竹枝词》、《言禽八首》，卷四之《苦旱叹》等。卷二十二《赠刘大尹考绩序》一文中，司马公直言宁波人性格中丑陋的一面，谓“盖鄞俗负气尚胜，率以睚眦之忿相告讦，诡情饰貌，莫知端倪”。甬人素以耐劳、勤俭、务实、求真、开拓、思进、崇信、创业著称，不仅善于商贾，而且人才辈出；但也不讳言，确说存有精明过头、民风欠淳的一面，范钦对此是直言不讳的。

以上仅是本人对《天一阁集》的一些粗浅介绍和分析。今年欣逢范钦诞辰五百周年暨天一阁建阁四百四十周年，整理出版简体字点注本《天一阁集》，希望有助于读者进一步走近范钦，寻踪其人生轨迹，探视其内心世界，让这位秉心刚正、爱国爱民、学养深厚、文武兼备并且非常重视祖国优良传统文化的封建时代官员、藏书家的形象清晰起来，使人们通过解读范钦进一步了解天一阁藏书及其文化内涵。至于实际上能否能达到此目的，应由读者来评定。

袁慧

二〇〇六年九月于宁波天一阁